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8年度部门决算**

2019年9月

# 目 录

一、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概况.....	3 -
（一）主要职能.....	3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4 -
二、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见附表） .....	14 -
三、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
（一）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
（二）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8 -
（三）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
（四）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
（五）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
（六）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
（七）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34 -
四、名词解释.....	39 -

#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8年度部门决算

## 一、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税收征收管理法律法规，并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拟定具体的实施办法，推进本系统税收征收管理改革。

2. 负责已开征的地方税、地方共享税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基金（费）的征收管理、税源管理、纳税评估、反避税和稽查工作；强化以大、中型企业和重要行业为重点的税源监控工作；负责普通发票和税收票证的管理工作。

3. 监督检查本系统的税收执法活动和内部行政管理活动；负责税务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4. 负责规划和实施本系统纳税服务体系建设；拟定并监督执行本系统纳税服务管理制度和实施办法；监督实施注册税务师管理制度。

5. 根据经济发展规划，拟定本系统税收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税收会计、统计核算工作。

6. 负责规划和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管理信息化建设；承担金

税工程的推广和应用工作。

7. 负责国际税务管理工作。
8. 组织开展本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及行风建设。
9. 垂直管理本系统的机构、编制、人员和经费等工作。
10. 承办贵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税务总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 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本级(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本级)处室17个,分别为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货物和劳务税处、所得税处、财产和行为税处、地方税处、国际税务处、财务管理处、纳税服务处、征管和科技发展处、督察内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办公室、离退休干部处、纪检监察室、收入规划核算处、风险管理处;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本级(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本级)直属机构2个,分别为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大企业税收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本级(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本级)所属事业单位2个,分别为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电子税务中心、原贵州省12366纳税服务热线呼叫中心。下属113个单位,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的领导体制。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部门决算单位包括: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本级(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本级)、所属原各市(州、区)地方税务局、原各县(市、区)地方税务局。单位构成具体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单位级次
1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	一级
2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本级（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3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4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南明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5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云岩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6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花溪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7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白云区税务局（原白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8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地方税务局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三级
9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乌当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	国家税务总局清镇市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	国家税务总局开阳县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2	国家税务总局息烽县税务局（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3	国家税务总局修文县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4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观山湖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5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6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阳综合保税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7	国家税务总局遵义市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18	国家税务总局遵义市红花岗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9	国家税务总局遵义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20	国家税务总局遵义市播州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21	国家税务总局桐梓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2	国家税务总局仁怀市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23	国家税务总局赤水市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赤水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24	国家税务总局习水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5	国家税务总局绥阳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绥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6	国家税务总局正安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正安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7	国家税务总局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8	国家税务总局湄潭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9	国家税务总局凤冈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凤冈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0	国家税务总局余庆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余庆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1	国家税务总局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务川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2	国家税务总局遵义市新蒲新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33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红花岗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红花岗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34	国家税务总局安顺市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35	国家税务总局安顺市西秀区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36	国家税务总局安顺市平坝区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37	国家税务总局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8	国家税务总局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9	国家税务总局紫云苗族布依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紫云苗族布依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40	国家税务总局黄果树旅游区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黄果树风景名胜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41	国家税务总局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42	国家税务总局普定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安顺市普定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43	国家税务总局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44	国家税务总局都匀市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45	国家税务总局都匀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都匀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46	国家税务总局福泉市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福泉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47	国家税务总局独山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独山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48	国家税务总局平塘县税务局（贵州省黔南州平塘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49	国家税务总局荔波县税务局（原贵州省荔波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0	国家税务总局三都水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三都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1	国家税务总局瓮安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瓮安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2	国家税务总局贵定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贵定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3	国家税务总局龙里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龙里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4	国家税务总局惠水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惠水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5	国家税务总局长顺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长顺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6	国家税务总局罗甸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南州罗甸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7	国家税务总局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税务局（原贵州省黔东南州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58	国家税务总局凯里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凯里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59	国家税务总局凯里市税务局（原贵州省凯里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60	国家税务总局黄平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黄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1	国家税务总局施秉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施秉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2	国家税务总局台江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台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3	国家税务总局剑河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剑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4	国家税务总局三穗县税务局（原贵州省三穗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5	国家税务总局天柱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天柱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6	国家税务总局锦屏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锦屏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7	国家税务总局雷山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雷山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8	国家税务总局榕江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榕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9	国家税务总局黎平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黎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0	国家税务总局从江县税务局(原贵州省从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1	国家税务总局麻江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麻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2	国家税务总局丹寨县税务局(原贵州省丹寨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3	国家税务总局镇远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镇远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4	国家税务总局岑巩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岑巩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5	国家税务总局铜仁市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76	国家税务总局铜仁市碧江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77	国家税务总局江口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江口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8	国家税务总局松桃苗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松桃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9	国家税务总局玉屏侗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玉屏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0	国家税务总局铜仁市万山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特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81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82	国家税务总局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3	国家税务总局思南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思南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4	国家税务总局德江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德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5	国家税务总局石阡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铜仁市石阡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6	国家税务总局沿河土家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沿河土家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本级））	三级
87	国家税务总局毕节市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88	国家税务总局毕节市七星关区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89	国家税务总局大方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大方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0	国家税务总局黔西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1	国家税务总局金沙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金沙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2	国家税务总局织金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3	国家税务总局纳雍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4	国家税务总局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地区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5	国家税务总局赫章县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6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百里杜鹃管理区税务局（原贵州省毕节市百里杜鹃管理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97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毕节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毕节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98	国家税务总局六盘水市税务局(原贵州省六盘水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99	国家税务总局六枝特区税务局(原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0	国家税务总局盘州市税务局(原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1	国家税务总局六盘水市钟山区税务局(原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2	国家税务总局水城县税务局(原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3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钟山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4	国家税务总局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105	国家税务总局兴义市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6	国家税务总局兴仁市税务局(原贵州省兴仁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7	国家税务总局安龙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安龙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8	国家税务总局贞丰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贞丰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9	国家税务总局晴隆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晴隆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0	国家税务总局普安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普安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1	国家税务总局册亨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册亨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2	国家税务总局望谟县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望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3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原贵州省黔西南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4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贵安新区税务局（原贵州省贵安新区地方税务局）	二级
115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税务局（原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地方税务局）	二级

二、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见附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84,08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41,044.4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58,250.91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057.6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680.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167.17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42,338.41	本年支出合计	50	254,949.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96,386.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83,775.73
	26			53	
总计	27	338,725.07	总计	54	338,72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2,338.41	184,087.50	0.00	0.00	0.00	0.00	58,250.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7,475.46	169,388.24	0.00	0.00	0.00	0.00	58,087.22
20107	税收事务	227,471.26	169,384.04	0.00	0.00	0.00	0.00	58,087.22
2010701	行政运行	112,979.05	111,809.47	0.00	0.00	0.00	0.00	1,169.58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283.61	38,088.61	0.00	0.00	0.00	0.00	195.00
2010704	税务办案	251.15	25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0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19,032.81	19,03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09	信息化建设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010750	事业运行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56,773.64	151.00	0.00	0.00	0.00	0.00	56,622.64
20134	统战事务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50	事业运行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1.46	8,28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81.46	8,28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45.74	7,54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5.72	73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17.80	6,41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17.80	6,41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17.80	6,41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3.69	0.00	0.00	0.00	0.00	0.00	163.69
22999	其他支出	163.69	0.00	0.00	0.00	0.00	0.00	163.69
2299901	其他支出	163.69	0.00	0.00	0.00	0.00	0.00	16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表 3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254,949.34</b>	<b>165,960.99</b>	<b>88,988.34</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044.43	152,204.55	88,839.88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241,040.23	152,200.35	88,839.88	0.00	0.00	0.00
2010701	行政运行	111,733.96	111,728.43	5.53	0.00	0.00	0.0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717.19	0.72	41,716.47	0.00	0.00	0.00
2010704	税务办案	266.42	0.00	266.42	0.00	0.00	0.00
201070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20,677.15	0.00	20,677.15	0.00	0.00	0.00
2010750	事业运行	48.44	48.44	0.00	0.00	0.00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66,597.07	40,422.76	26,174.31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2013450	事业运行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7.64	8,057.6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57.64	8,057.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4.71	7,334.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2.93	722.9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80.09	5,680.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80.09	5,680.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80.09	5,680.0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7.17	18.71	148.4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67.17	18.71	148.45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67.17	18.71	148.4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4,08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73,052.62	173,052.6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057.65	8,057.6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680.09	5,680.0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184,087.50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186,790.36	186,790.3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1,107.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8,404.78	8,404.7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1,107.6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b>总计</b>	27	195,195.14	<b>总计</b>	54	195,195.14	195,195.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186,790.36</b>	<b>123,967.88</b>	<b>62,822.47</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3,052.62	110,230.15	62,822.47
20107	税收事务	173,048.42	110,225.95	62,822.47
2010701	行政运行	110,176.79	110,176.79	0.0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522.19	0.72	41,521.47
2010704	税务办案	266.42	0.00	266.42
201070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20,677.15	0.00	20,677.15
2010750	事业运行	48.44	48.44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357.43	0.00	357.43
20134	统战事务	4.20	4.20	0.00
2013450	事业运行	4.20	4.2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7.64	8,057.6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57.64	8,057.6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4.71	7,334.7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2.93	722.9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80.09	5,680.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80.09	5,680.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80.09	5,680.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807.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13.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025.20	30201	办公费	2,246.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3,714.38	30202	印刷费	140.7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450.69	30203	咨询费	20.50	310	资本性支出	50.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19.65	30205	水费	186.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76.18	30206	电费	968.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3.34	30207	邮电费	360.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03	30208	取暖费	0.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60.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2.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89	30211	差旅费	1,136.7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80.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1.5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6	30213	维修（护）费	463.9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6.76	30214	租赁费	131.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96.59	30215	会议费	163.9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10.8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633.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8.2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8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47.8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62.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83.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9.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4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41.3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2,512.36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3.0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69.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69.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0.59			
人员经费合计		108,704.52	公用经费合计					15,263.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98.48	81.52	1,515.55	0.00	1,515.55	201.41	1,552.80	81.50	1,343.01	0.00	1,343.01	12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三、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收支决算总计338,725.07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7,953.16万元，增长2.4%。主要原因是：

1、2018年度收入合计242,338.41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23,259.63万元，增长10.6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加21,800.11万元，增长13.43%；其他收入比上年增加1,459.52万元，增长2.57%。增长主要原因是：原地税系统于2018年完成了2014年10月—2017年12月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清算、公积金政策调整等工作，省财政于当年追加相应经费。

2、2018年度年初结转结余合计96,386.66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了15,306.47万元，降低13.70%。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力度，按照要求统筹盘活存量资金。

3、2018年度支出合计254,949.34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29,032.21万元，增长12.85%。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清算、公积金政策调整等因素使人员经费增加支出。

4、2018年末结转结余合计83,775.73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21,079.05万元，降低20.1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

## **(二)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42,338.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4,087.5万元，占75.9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58,250.91万元，占24.04%。

## **(三)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54,949.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5,960.99万元，占65.1%；项目支出88,988.34万元，占34.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95,195.14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4,193.35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

1、2018年度收入合计184,087.50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21,800.11万元，增长13.43%。原因主要为：原地税系统于2018年完成了2014年10月—2017年12月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清算、公积金政策调整等工作，省财政于当年追加相应经费。

2、2018年支出合计186,790.36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

14,555.44万元，增长8.45%。增长原因在随后说明的第（五）点“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中进行了详细说明。

3、2018年度年初结转结余合计11,107.64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了17,606.76万元，降低61.32%。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力度，按照要求统筹盘活存量资金。

4、2018年末结转结余合计8,404.78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10,362.09万元，降低55.21%。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力度，按照要求统筹盘活存量资金。

## **（五）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6,790.3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3.27%。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555.44万元，增长8.45%。主要原因是：原地税系统于2018年完成了2014年10月—2017年12月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清算缴交、公积金政策调整等新增支出工作。

###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

系统)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3,052.62万元, 占92.6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57.65万元, 占4.31%; 住房保障支出5,680.09万元, 占3.04%。

###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预算为184,087.50万元, 支出决算为186,790.36万元, 完成当年预算的101.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安排支出。其中:

(1) 行政运行支出。当年预算为111,809.47万元, 支出决算为110,176.79万元, 完成当年预算的98.54%。基本完成当年支出预算。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当年预算为38,088.61万元, 支出决算为41,522.19万元, 完成当年预算的109.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加快预算执行力度, 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支出。

(3) 税务办案支出。当年预算为251.15万元, 支出决算为266.42万元, 完成当年预算的106.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原地税系统加快预算执行力度, 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支付稽查办案支出。

(4)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支出。当年预算为19,032.81

万元，支出决算为20,677.1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8.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原地税系统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支付本年度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5) 事业运行支出。当年预算为55.20万元，支出决算为52.6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5.36%。基本完成当年支出预算。

(6)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当年预算为151.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7.43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236.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当年预算为7,545.74万元，支出决算为7,334.7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7.20%。基本完成当年支出预算。

(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当年预算为735.72万元，支出决算为722.93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8.26%。基本完成当年支出预算。

(9) 住房保障支出。当年预算为6,417.80万元，支出决算为5,680.09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88.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经费存在跨年支出的现象。

## **(六)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3,967.88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108,704.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等；公用经费15,263.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 **（七）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798.48万元，支出决算为1,552.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强化公务用车运行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552.8万元，比上年减少295.15万元，降低15.97%，减少原因是：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强化公务用车运行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81.5万元，占5.25%，比上年增加60.2万元，增长282.64%，增加原因是：与上年相比，

2018年度因公出国（境）所赴目的地路程和境外时长均有增加，费用相应增长；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43.01万元，占86.49%，比上年减少85.2万元，降低5.97%，减少原因是：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严格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减少了运行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128.29万元，占8.26%，比上年减少270.15万元，降低67.8%，减少原因是：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严格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从紧控制公务接待。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81.5万元。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5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343.0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43.01万元。主要用于：税务稽查、税收征管、纳税服务等执法执勤用车和一般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8年，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车辆数为779辆。

(3) 公务接待费128.29万元。具体是：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8.29万元，主要是用于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跨地区、跨部门开展税制改革、税收征管、税务稽查、督导检查、业务交流等发生的接待费支出。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国内公务接待3,490批次，20,249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263.36万元，比2017年增加406.81万元，增长2.74%，主要原因是：由于物价上涨等原因，导致办公费等支出略有增加；为完成深化国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各项工作，差旅费等支出增加。

#####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038.61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3,667.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2.1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88.9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53.8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9.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共有车辆数77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3辆、执勤执法用车76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工作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 4、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2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60,000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 （2）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 项目一：“税收事务”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已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99.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对预算绩效评价指

标体系掌握不够全面深入，预算绩效评价指标还需进一步完善。

## 附：2018 年度“税收事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项目名称	税收事务						
主管部门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主管部门代码	117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10 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 该指标 分值,最 高不得 超过分 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 额 (万元)	42000	41583.37	10	0.99	9.9	
	其中:中央补 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42000	41583.37	10	0.99	9.9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0	0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p>目标 1: 贯彻落实深化征管体制改革实施方案。</p> <p>目标 2: 提供基础型保障作用, 完成税收任务。</p> <p>目标 3: 征收地方税收及代征各项税费。</p> <p>目标 4: 加强税收信息化建设及运维及运维工作, 提升管税水平</p>		<p>一是坚决把党对税收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改革全过程, 实现全省税务机构按时挂牌, “三定”方案按时落实到位, 社保费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稳步推进, 完成各项深化征管体制改革工作。</p> <p>二是圆满完成组织收入任务。全年全省共组织收入 2610.4 亿元, 增收 318.75 亿元、增长 13.9%。其中: 税收收入完成 2510.2 亿元, 增收 298.39 亿元、增长 13.5%。</p> <p>三是减税降费成效显著。全省共减免税费 431.61 亿元, 比上年增长 24.9%, 市场主体税负稳步下降、活力有效激发, 减税降费效应明显。</p> <p>四是加强信息化基础建设,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社保费征管信息系统顺利上线。</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税源管理	≥860亿元	882.35亿元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稽查办案查补入库税款	≥8亿元	16.372亿元(为原国、地税合计数)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6.87%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票证印制数量对各地需求量的满足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税收收入预期目标	2018年12月31日前	2018年12月31日已完成	5		5				
		成本指标	征管工作经费	≤41927.4万元	41521.47万元	10		10				
			稽查办案经费	≤72.6万元	61.9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税收收入增长率	≥5%	5.65%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75%	86.98%(委托第三方完成调查)		10	10			
		总分								99.9		
		自评结论	按照年度总体目标要求,抓好了各项预算绩效目标的预算管理和执行,顺利达到了各项预算绩效指标要求。									

## 项目二：“三代”税款手续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已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够全面，导致设置的预算绩效指标还不够科学。

### 附：2018年度“三代”税款手续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项目名称	“三代”税款手续费						
主管部门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系统（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主管部门代码	117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9143	20677.15	10	1.08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18000	19534.15	8	1.09	8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1143	1143	2	1	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税收征管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针对零星分散等地税机关不便于征收的税收，委托或者法定要求“三代”单位和个人进行征收，并按照规定支付手续费给“三代”单位和个人，以保障税收收入完整及时入库。		已完成，有力保障了税收收入完整及时入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税收收入预期目标	≥860亿元	882.35亿元	2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质量指标	“三代”税款手续费支付及时率	≥95%	100.0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税收收入预期目标	2018年12月31日前	2018年12月31日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三代”单位手续费率	≤5%	≤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税收收入增长率	≥5%	5.65%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75%	86.98% (委托第三方完成调查)	10	10		
	总分								100
自评结论	按照年度总体目标要求,抓好了各项预算绩效目标的预算执行,顺利达到了各项预算绩效指标要求。								

#### 四、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行政运行支出:**保障原全省地税系统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

**(十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原全省地税系统在征收管理、纳税服务、信息化建设及运维、基层稽查办案、税务宣传、教育、协税护税的支出及其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十九)税务办案支出:**原省地税局本级税务稽查机构办案的支出、中央对原地税系统专项稽查业务补助经费的支出。

**(二十)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支出:**原全省地税系统基层征收单位支付给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委托代征税款单位和个人的手续费。

**(二十一)事业运行支出:**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信息化建设支出:**原全省地税系统在“金税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其他税收事务支出:**原全省地税系统在征收管理、纳税服务、信息化建设及运维、基层稽查办案、税务宣传、教育、

协税护税的支出及其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二十五)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六) 住房保障支出：**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5%，不得高于12%。）

**(二十七) 其他支出：**政府部门给予税务机关的补助支出。